

学生工作通报

学生工作部
学 生 处

编号: 2025 04

关于开展我校第十届“阳光护航”心理育人宣传季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及我省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计划,根据《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关于开展第十届陕西高校“阳光护航”心理育人宣传季实践活动的通知》(陕教工生办〔2025〕3号)相关工作安排,做好我校心理育人工作,学校决定开展2025年大学生心理育人宣传季实践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活动主题

五育织心锦 文脉育新芽

二、活动安排

1.活动时间:2025年3月—6月

2.活动对象:我校全体在校本科生、研究生以及心理健康教育专兼职教师、辅导员和学生工作部门工作人员。

三、活动内容

(一)省级层面重点展示心理育人成效成果

1. 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成果推选

旨在面向我校分类遴选若干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典型案例和典型经验。重点聚焦解决学生普遍存在的共性突出心理问题，全方位体现校园心理育人工作水平，形成可供参考和借鉴的育人经验。具体方案见附件 1。

2. 大学生心理健康科普知识竞赛

旨在大学生中宣传和普及心理健康科学知识，帮助学生树立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良好心态。具体工作方案见附件 2。

3. 校园心理情景剧评选

旨在调动大学生参与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主动性、积极性，提升学生心理健康意识，引导大学生建立积极的心理模式，让学生在轻松愉快、幽默诙谐中达到自我反思、自我感悟、自我提升的目的。具体工作方案见附件 3。

4. 班级心理委员成长训练营

旨在通过训练营活动，加强校四级预警防控体系末端力量建设，进一步增强班级心理委员识别心理危机、协助危机处理、朋辈心理帮扶的意识与能力。具体方案见附件 4。

(二)校级层面组织开展心理育人教育实践活动

1. 心理嘉年华活动

通过开展心理嘉年华活动，使学生在活动中获得亲身体验，

引导学生关注自身与他人的心理健康，科学掌握获取幸福人生的心理密码。活动具体事宜随后通知。

2.心理问诊活动

学生处、学生心理发展指导中心特邀我省知名三甲医院心理科医生到我校开展心理问诊活动，旨在为学生提供心理健康咨询服务，帮助他们解决心理困扰。活动具体时间安排见后续通知。

3.心理健康讲座

组织专家学者就心理健康相关主题进行讲座，提升学生心理健康意识，增强心理健康知识。活动具体时间安排见后续通知。

4.校级优秀心理委员评选

组织评选我校 2024-2025 学年阳光使者心理委员和十佳心理委员，表彰他们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中的突出贡献。具体时间安排见后续通知。

5.团体心理辅导

通过团体心理辅导活动的形式，使大家在活动参与中找到归属感，增进同学们彼此间了解，提升同学们的心理健康水平。活动具体时间安排见后续通知。

(三)学院层面结合实际开展心理育人实践活动

各学院在省级校级活动基础上，根据学生不同年级、不同专业特点等，结合学生心理压力，分类开展多种形式的心理健康实践活动。活动建议如下：①心理体验系列活动：团体心理辅导、心理主题班会活动、手语操、微电影、征文、演讲比赛、书画、

摄影展览等；②心理健康知识普及系列活动：心理健康知识竞赛、专题讲座、主题沙龙、心理知识技能培训等。

四、有关要求

1.围绕主题，注重实效。各学院在活动设计中应围绕主题，将五育融入其中：通过价值观教育强化德育，结合心理学知识提升智育，开展体育活动强健体魄体现体育，借助艺术体验陶冶情操培养美育，并通过实践活动锻炼动手能力弘扬劳育，展现心理健康教育的多样性与创新性，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2.高度重视，广泛动员。各学院要精心谋划、统筹安排，充分调动广大学生参与活动的积极性，扩大活动的参与面和受益面，推进“心理育人”工作走深走实。

3.加强组织，突出特色。各学院要围绕活动主题，结合学院实际、学科特色和学生特点创造性开展工作，多角度、多层面做好工作，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4.强化落实，做好总结。各学院要做好活动总结，相关图片（择优报送，不超过10张）、文字等材料于5月26日前报送至“学生心理发展指导中心”。学校将各学院工作落实和获奖情况纳入年终工作考核体系。

学生工作部（处）

学生心理发展指导中心

2025年3月10日

